

洛阳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 教育系统工作专班办公室

洛阳市新冠疫情防控指挥部 教育系统防控专班办公室关于做好当前新冠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驻洛高校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市直各学校（含民办）：

6月13日，北京市新增36例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。针对目前的疫情防控形势，为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的常态化防控策略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重点人员排查。认真排查师生及共同生活人员与北京市确诊病例行程轨迹有交集，特别是5月30日以来到过北京或与北京相关人员有过接触的，要加强管控，每天上报有关人员信息。

二、教育系统所有人员近期不要前往北京市。如必须前往，要报请上一级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后才能前往；从北京市返洛后，要遵守我市相关防控措施，并配合执行。

三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要加强校园

培训机构的管控，认真排查，达不到防控要求的不得开展线下培训。整改不到位的，坚决关停。

四、加强校门口出入管理。坚持“晨检”“午检”，各中小学和幼儿园要坚持“零报告、日报告”，每天上报体温异常人员信息。

五、暂停大型集会活动。确需举办的要报请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批准，并做好防护。

六、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。科学佩戴口罩，养成勤洗手、常通风、保持安全社交距离的良好卫生习惯；不扎堆、不聚会。

七、加强学生食堂管理。学生食堂一律不得提供凉菜。要选择安全放心原料，生熟食材分开存放，食物烧熟煮透，避免发生食源性疾病和食品安全事件的可能。

八、加强人员管理。一旦出现发热、咳嗽等症状，要佩戴口罩立即隔离观摩并及时到指定发热门诊进行诊疗。听从工作人员安排，主动配合医护人员进行核酸检测，并做好居家或集中医学观察。前往就医时，请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。

洛阳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

教育系统工作专班办公室

(洛阳市教育局代章)

2020年6月15日